

证券代码：002895

证券简称：川恒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06

转债代码：127043

转债简称：川恒转债

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、“公司”）（证券简称：川恒股份，证券代码：002895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2月3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3年2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，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有张海波、王佳才、段浩然、彭威洋、何永辉、闫康平、李双海、陈振华，合计8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海斌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不提前赎回“川恒转债”的议案》

“川恒转债”自2023年1月9日至2023年2月3日期间，公司股票价格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“川恒转债”当期转股价格的130%，“川恒转债”有条件赎回条款已成就。但结合公司募投项目建设情况，及截止目前“川恒转债”进入转股期时间相对较短等原因，公司提议不行使赎回权，不提前赎回“川恒转债”，并在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（2023年2月3日）起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，若“川恒转债”再次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，公司均不行使赎回权，不提前赎回“川恒转债”，自2024年1月1日起的首个交易日开始重新计算是否再次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，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在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不提前赎回川恒转债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7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2月4日